

天津市东丽区 10P-01-04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征求意见的公告

1	现行 控制性详细规划图	
2	意见征求起讫时间	2024 年 1 月 12 日-2024 年 1 月 22 日
3	意见反馈单位	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东丽分局
4	意见反馈方式	电话：022-84371169 邮箱：sgzjdlfj-ghk2@tj.gov.cn
5	公告位置	<p>(1)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网站 (https://ghhcrzy.tj.gov.cn/)</p> <p>(2) 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(https://www.tjdl.gov.cn/)</p> <p>(3)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东丽分局办公楼一楼大厅</p> <p>(4) 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金钟街道办事处、温泉公寓社区、大毕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徐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赵沽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等公告栏</p> <p>(5) 金钟路、金丽道、振东路等现状主要道路</p>
6	意见征求依据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天津市城乡规划条例》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《天津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天津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05-2020 年）》。
7	意见征求内容	本次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必要性为：“已批准单元控规满五年，不能满足区域发展和相关设施建设要求”和“市政基础设施或者公共服务设施难以满足城镇发展需要，且不具备更新条件”。
8	意见征求范围	规划地块内利害关系人包括但不限于金钟街道办事处、温泉公寓社区、大毕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徐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赵沽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天津水产集团有限公司、天津三达铸造有限公司、天津铅网厂、天津市电焊网厂、天津市金属网厂等企业共 10 余家单位。